

## 大華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新加坡大華全球科技基金之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110)華信字第99號

附件：2021年12月01日持有人延期會議之會議紀錄及通知中英譯信函乙份。

主旨：敬告 貴行本公司代理之「新加坡大華全球科技基金」(以下稱本基金)於2021年12月01日  
受益人延期會議，以臨時決議將本基金併入「新加坡大華全球創新基金」(以下稱目標基金)  
之會議結果通知及相關事宜，敬請知悉。

說明：

一. 依本公司2021年10月01日(110)華信字第072號函後續辦理。

二. 本公司接獲境外基金管理機構大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UOBAM (以下稱境外機構)通知，因2021年12月01日所舉行之受益人延期會議，出席會議之人數中贊成臨時決議案之表決票數未達75%，因此未通過此臨時決議案。據此，將本基金併入目標基金之議案將不會進行且契約也不會有任何變更(詳附件檔)。

三. 針對本基金持有人可有以下選項：

選項 1：繼續持有您的單位

若您選擇繼續持有您的單位，則您不需要採取任何進一步的行動。

選項 2：轉換您的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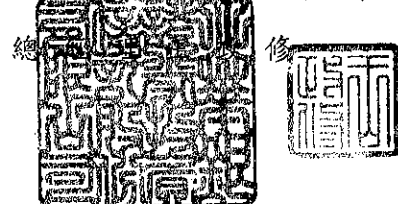
於2021年10月01日至2022年02月10日交易截止時間前，投資人提出的該基金單位轉換至本公司在台代理之其他新加坡大華系列基金之轉換申請，本公司將不收取轉換費。

四. 通知信之中文譯本僅供參考之用，文義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五. 以上說明，敬請查照，如有任何疑問，請電詢：(02)2719-7005 #223。

正本：新加坡大華全球科技基金各銷售機構

大華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請仔細閱讀本通知，其內容含有您在大華全球科技基金權益之重要相關資訊

致全體新加坡大華全球科技基金單位持有人

大華全球科技基金（下稱「本基金」）

2021年12月1日舉行之基金單位持有人延期會議（下稱「本會議」）結果通知

本公司，大華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基金（依據1997年9月24日於新加坡簽訂成立之本基金信託契約與修訂版（下稱「本契約」）所成立之開放式獨立單位信託）經理人，就本基金併入大華全球精選投資組合（United Global Select Portfolios）之子基金大華全球創新基金（下稱「目標基金」）一事，參照發給本基金單位持有人（下稱「持有人」）。

本函係通知您在會議中達到必要出席人數，其中未滿75%的票數支持臨時決議，而臨時決議並未通過，因此將本基金併入目標基金之提議不予實行，契約將維持不變。

#### 選項 1：繼續持有您的基金單位

若您選擇繼續持有您的基金單位，則不需要進一步行動。

#### 選項 2：轉換您的基金單位

您可根據契約中有關轉換條文規定和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以及您希望轉換之相關UOBAM基金之信託契約和公開說明書，將您的基金單位（按單位現行資產淨值）轉換為本公司所管理之任何其他經授權之投資方案的基金單位（一檔或多檔UOBAM系列基金）。

單位轉換申請得向任何授權代理人或銷售機構提交。

本通函不得被解釋為發售任何UOBAM基金單位，亦不構成有關任何投資之投資意見或建議。在決定是否將您的基金單位轉換為任何UOBAM基金單位之前，您應仔細閱讀相關UOBAM基金的公開說明書並諮詢您的理財顧問，協助您評估相關UOBAM基金是否適合您。本公司網站<http://www.uobam.com.tw>提供有關UOBAM基金的電子公開說明書，同時您也可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銷售機構索取紙本公開說明書。